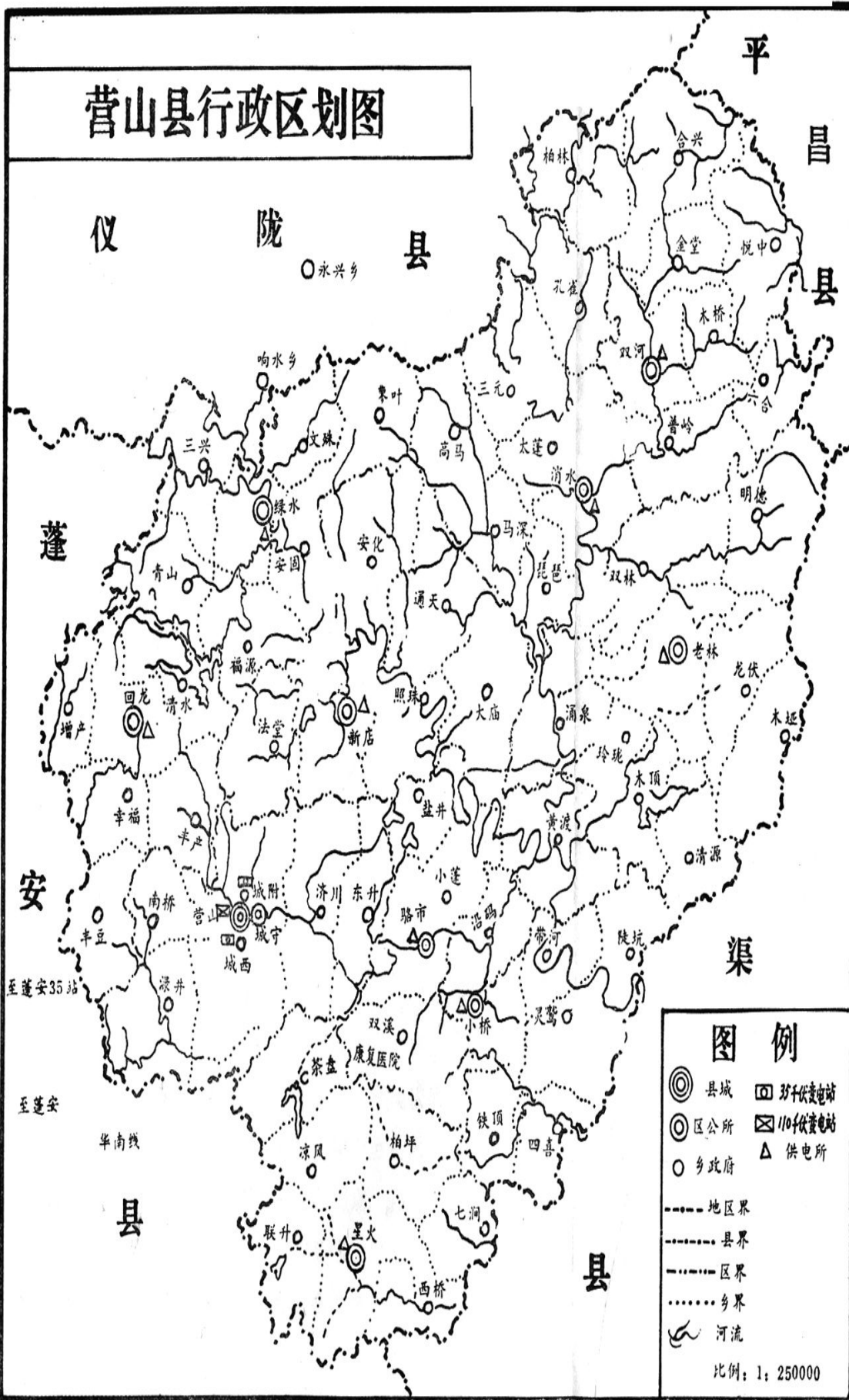


营山县电力公司志

营山县电力公司 编印



营山县行政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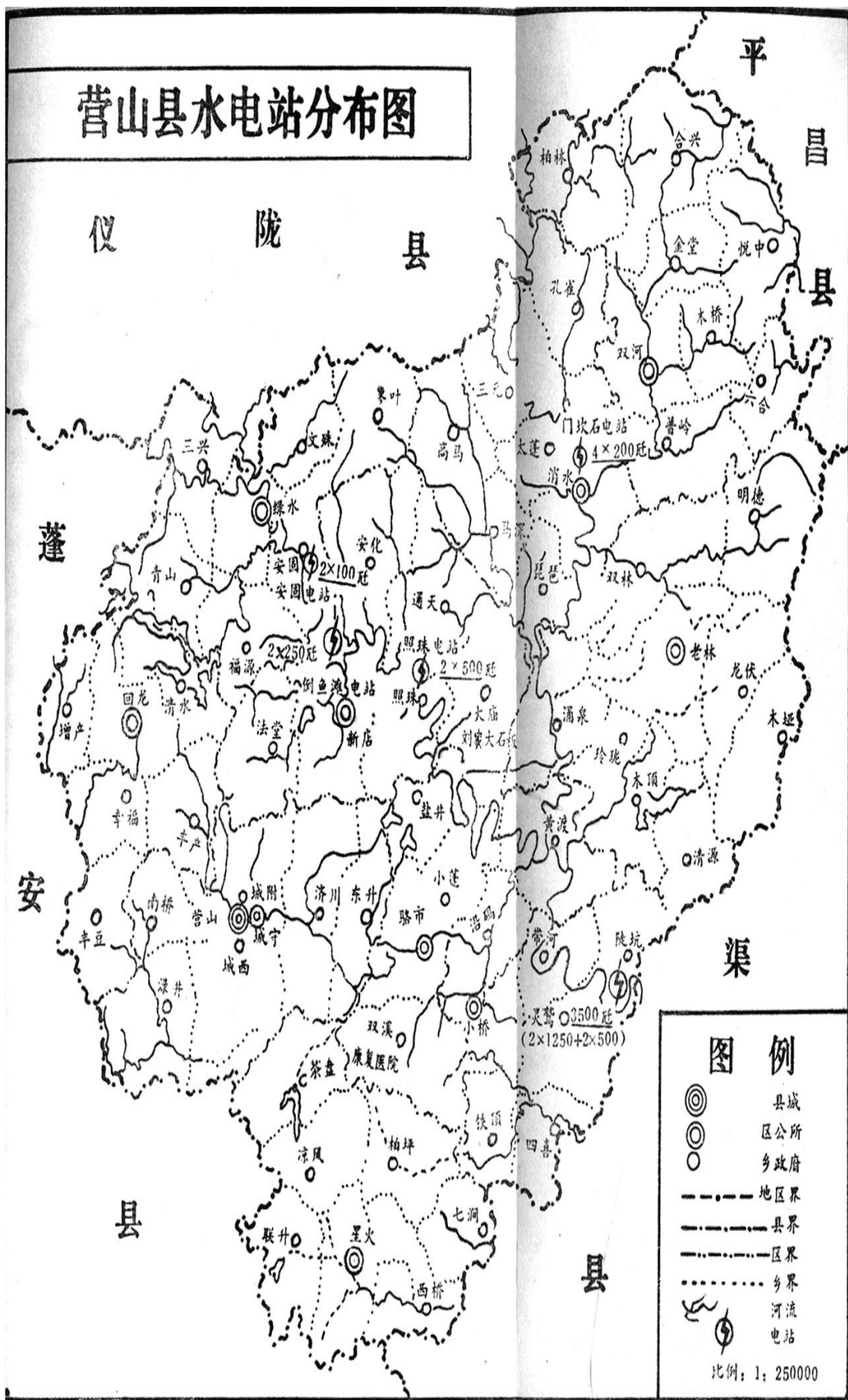
图例

- ◎ 县城
- ⊙ 区公所
- 乡政府
- ⊞ 330伏变电站
- ⊞ 110伏变电站
- △ 供电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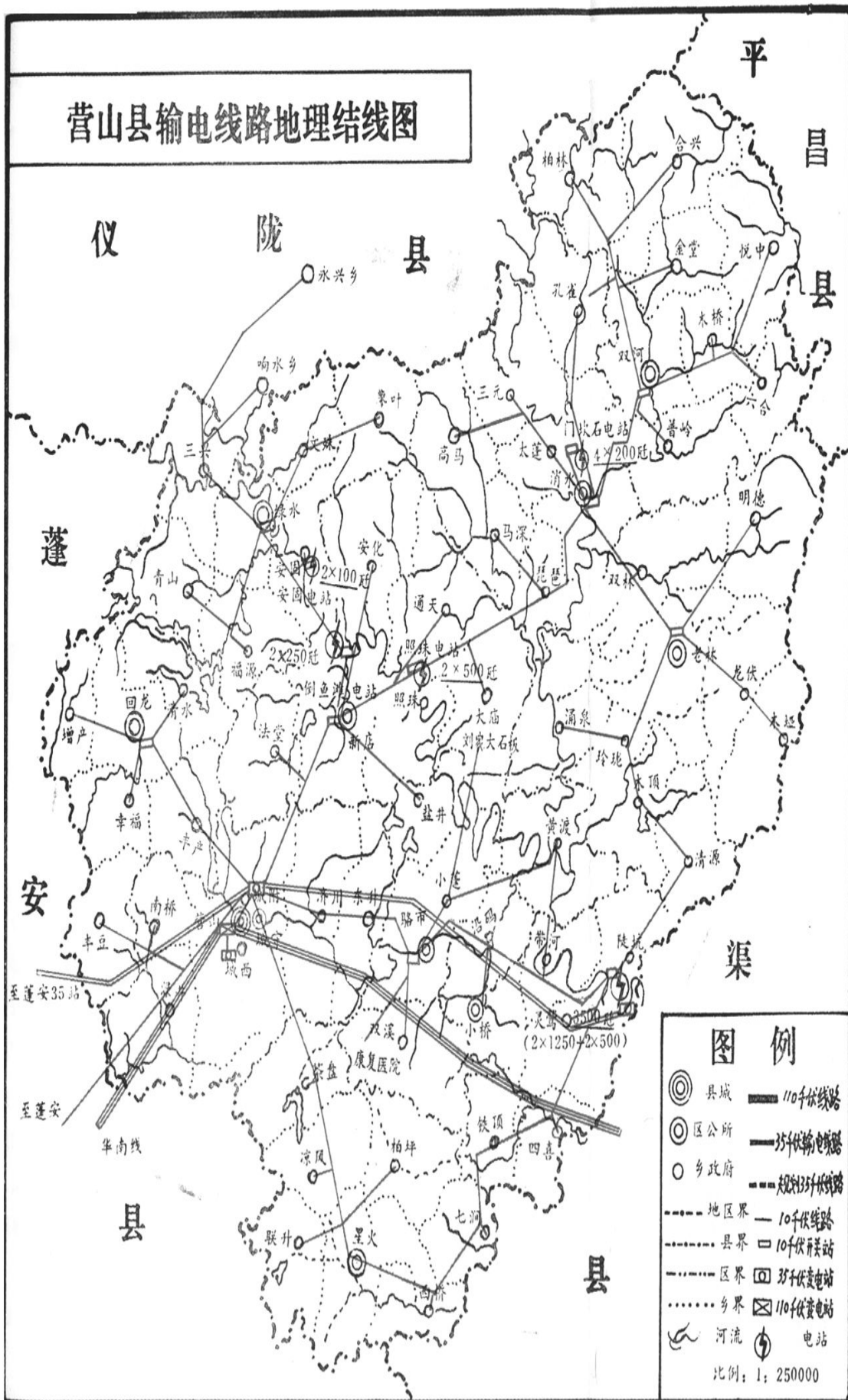
- 地区界
- 县界
- 区界
- 乡界
- ~ 河流

比例: 1: 250000

营山县水电站分布图



营山县输电线路地理结线图



序

我县电力，是一九五二年崛起的新兴事业。三十多年来，水电战线上的干部、工程技术人员和职工，为铲除贫困，开辟能源，给山河增添锦绣，使营山山河变得崔嵬夺目，使革命老根据地的营山更加绚丽生辉，历尽艰辛。全县五处发电站，装机十三台，四千七百五十千瓦的发电机组，通过二千四百多公里的输电线路，使全县十个区、六十九个乡镇和百分之五十六的村用上了电。改善了工业、农业及人民群众的生活条件，促进了各项事业蓬勃地向前发展。开创了营山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建设的新局面。

历史越是前进，事物越是发展，我们越是感到急需编纂一部能够系统地反映我县电力事业全貌的《营山县电力公司志》。在举国编修社会主义新史志的盛世中，由于地、县有关领导部门和县、局志办公室的指导，编写人员的辛勤劳动，广泛采集资料，经过整理核实，编写校审，屡删其稿，终于就绪，铅印成书。

《营山县电力公司志》记述了从火电到水电，由小到大，精心设计，精心施工，精心管理，讲求经济效益，发展电力事业的变化情况。全书分概述，大事记和电力公司机构，电力建设，经营管理等篇，共十六章，四十一节。反映电力事业兴衰起伏的发展过程，经历的挫折失误，均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则，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存真求实，作了客观的真实记述。同时，按照编纂地方志的要求，力求既合志书体例，又能出新，突出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在文字上讲求简明朴实，通俗易懂

读，文图并茂。由于“文化大革命”的严重破坏，资料散失，残缺不全，加之我们对编写志书的水平有限，谬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谨此为序。

《营山县电力公司志》编写领导小组组长

陳明友

一九八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凡 例

一、编写《营山县电力公司志》（简称：本志），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为指针，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遵照四项基本原则，用“新观点、新方法、新材料”，实事求是地反映营山县的电力事业的发展和管理，为进一步搞好电力建设提供历史借鉴。

二、本志采取事以类从，以事系时，横排竖写，以横为主的安排篇章。全志分上中下三篇，计十六章，四十一节，共七万三千多字，用语体文记述。全志以文为主，适当插入图、表、照片。

三、本志取事断限，上限自一九五二年建立火电厂起，下限至一九八五年底止，共三十四年的历史记载。

四、本志引用资料均加引号，公社和区一律采用原名，必要时在括号内注明现名。

五、为争取文字简明扼要，凡报章杂志刊登的有关营山电力发展和管理的重要文章以及本县人民政府出的有关电力管理的重要通知、通告，具有价值的历史资料，一律列入附表。

六、本志中所用的数字。习惯用语中的数字，一般用汉字表示；统计性数字，一般用阿拉伯数字；引用文献中的数字，一律忠实于原文；历史纪年，一律以公元纪年。

七、人名书写，直书其名，必要时加以职称，坚持不为生人立传。对在电力事业上与事有联系的人，在有关章节内以事系人，叙述其事。

八、本志的资料来源，大部份来自电厂和水电局的档案，部份采用亲临其事人员的口碑材料。

《营山县电力公司志》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陈 明 友

副组长：胡 洪 菊

成 员：陈 绍 荣

张 旭 根

杨 世 通

吴 崇 林

陈 善 泽

《营山县电力公司志》编写组

主 编：杨 世 通

书 撰：吴 崇 林

陈 善 泽

审 修：吴 翊 汉

审 定：《营山县水利电力志》编写领导小组

《营山县电力公司志》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陈 明 友

副组长：胡 洪 菊

成 员：陈 绍 荣

张 旭 根

杨 世 通

吴 崇 林

陈 善 泽

《营山县电力公司志》编写组

主 编：杨 世 通

书 撰：吴 崇 林

陈 善 泽

审 修：吴 翊 汉

审 定：《营山县水利电力志》编写领导小组

目 录

概述.....	(1)
大事记.....	(2)
上 篇 营山县电力公司机构.....	(9)
第一章 生产管理机构.....	(9)
第一节 营山县电力公司.....	(9)
第二节 职工代表大会.....	(11)
第三节 下属生产单位.....	(11)
一、发电站.....	(11)
二、供电所.....	(12)
三、修试所.....	(13)
四、校验所.....	(13)
五、车队.....	(13)
第四节 电业队伍.....	(14)
一、人员.....	(14)
二、技术职称.....	(14)
第五节 安全保卫及防洪组织.....	(15)
第二章 党、团、群组织.....	(16)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组织.....	(16)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17)
第三节 工会.....	(18)
第四节 妇女.....	(19)
第五节 民兵.....	(19)
中 篇 电力建设.....	(21)
第一章 火力发电厂.....	(21)
第一节 由来.....	(21)
第二节 安装及发电.....	(21)
第三节 附设米厂.....	(22)
第四节 迁厂、并厂.....	(22)
第二章 倒鱼滩水力发电站.....	(23)
第一节 兴建.....	(23)
第二节 改建.....	(24)
第三章 陡坑水力发电站.....	(26)

第一节 兴建	(26)
一、设计	(26)
二、施工	(27)
三、安装	(30)
四、竣工	(30)
五、验收	(30)
第二节 扩建	(31)
一、工地管理	(31)
二、扩建项目	(31)
三、设备安装	(32)
四、线路	(33)
五、验收	(33)
第四章 照珠电站	(34)
第一节 定案开工	(34)
第二节 施工管理	(34)
第三节 工程项目	(35)
第五章 门坎石电站	(36)
第六章 安固电站	(38)
第七章 电力网络	(42)
第一节 线路建设	(42)
第二节 改“两线一地制”和“恢复三线制”供电	(43)
第三节 35千伏输变电工程	(44)
第八章 负荷	(45)
下 篇 经营 管 理	(48)
第一章 行政管理	(48)
第二章 生产管理	(50)
第一节 发电	(50)
第二节 供电	(52)
第三节 调度	(52)
第四节 线路管理	(53)
第五节 修试、校表、化验	(53)
第三章 安全管理	(55)
第一节 农电管理组织建设	(55)
第二节 农电队伍的培训	(56)
第三节 农电安全工作	(57)
第四节 农电事故	(59)
一、人身触电事故	(59)

二、设备事故.....	(60)
第四章 技术管理	(62)
第一节 技术培训.....	(62)
第二节 设备管理.....	(63)
第五章 推广技术革新	(63)
第一节 主要项目及使用情况.....	(65)
第二节 推广三项技术革新.....	(66)
第三节 水泥制品.....	(67)
第六章 财务管理	(67)
第一节 财务管理.....	(68)
第二节 折旧基金和利润.....	(68)
第三节 电费.....	(69)
一、计费.....	(69)
二、电价.....	(69)
三、工程贴费和变压器铜、铁损失电度电费.....	(71)
获奖单位和人物篇	(74)
一、获奖单位.....	(74)
二、人物.....	(76)
附 录	(80)
营山县革命委员会《关于批转营山县电厂革命委员会“关于检查发现盗 电和高压设备被破坏的情况报告”》.....	(80)
营山县革命委员会《关于建立营山县安全用电领导小组的通知》.....	(80)
营山县人民政府《关于保护输电线路的通告》.....	(81)
营山县电厂用硅胶进行变压器油的再生处理《技术通讯》第一期.....	(82)
营山县农电管理措施落实好《四川农电简报》第六期.....	(83)
安全用电管理制度.....	(83)
房屋修建.....	(85)

概 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营山县从未有过电能。县境内的仪陇河、消水河、流江河上，虽有水能资源，但由于阶级社会的局限，均未被利用。有史以来的营山人民都是依靠松明、油灯照明，利用木、石工具进行农付产品加工和车水戽水种田。民国时期，沿河的滩头急流之处，仅有少数几处水磨、水碾和筒车，简单的利用水能加工、提水而已。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营山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川北人民政府公署胡耀邦主任的支持，于1952年10月建立起一座装机80千瓦的小火电厂，供县城人民照明，开创了营山人民利用电能之始。1956年至1958年间，在上级政府的指导下，对全县的小溪河流进行规划，兴修了一批装机几个到几十个千瓦的小水电站，开始利用水力发电，总计建成50处，装机444.3千瓦，供附近场镇或农村照明。这批小水电，在经营管理上只使用，不作更新改造的长远打算，至1977年已先后全部停止发电。1958年县上在仪陇河的倒鱼滩，建成了一座装机一台，124千瓦的水力发电站，架线输电至营山，取代了县城原有的小火电。1963年2月，中共四川省委提出了“以机电提灌为主，提蓄结合，综合利用”的水利建设方针，电力提灌激增，小水电站建设也因之而迅速发展，县上的骨干水电站——陡坑电站就是为了解决提灌电源，于1965年建成投产的。同年将原倒鱼滩电站装机改建为 2×250 千瓦，并开工了照珠电站。县上的电站建设，刚刚走上有计划、有步骤的轨道，可是“文化大革命”开始了，十年动乱，电站建设无一成就，粉碎“四人帮”之后，装机 2×500 千瓦的照珠电站才正式投产，消水河上的门坎石电站，仪陇河上的安固电站亦相继建成。1981年陡坑电站扩建完成，增加装机1250千瓦。至1985年底止，全县已有小水电站五处，装机十三台，总容量4750千瓦，全县并网运行，年发电量达1600多万度。随着发电能力的增加，10千伏输、配电线路已达598公里，35千伏输电线路42公里，380伏及以下低压线路1842公里，全县形成一个自发自供的独立电力网络。1973年全县10个区都通了电。1977年实现了社社通电的愿望，至1985年止全县农村已有56.6%的村用上了电，用上电的农户达44,550户。

随着全县电力的发展，电力管理机构亦相应的发展和健全。火电厂时期，业务仅及县城，全厂20人管理发、供、用电。1959年倒鱼滩水电站建成投产，当时“中心水电站”的职工只

有17人，除管理倒鱼滩电站发电外，并负责县城、新店场镇的供电。1965年陡坑电站建成与倒鱼滩并网运行，除发电站增为两处之外，由于倒鱼滩系统和陡坑系统电灌站的陆续建成，供电区域新增加绿水、小桥、骆市三个区，原来只有城镇供电的业务伸向了农村，因此，撤销“中心水电站”建立“营山县电厂”，职工增加至71人。此后照珠、门坎石和安固三个电站投产，全县区区、社社（乡）通电，业务范围不断扩大，职工队伍不断增加。1985年改“电厂”为“电力公司”。至1985年止，全公司共有五个发电站，十个供电所，一个调度室，一个修试所和一个车队，职工257人，其中：工程师2人，助理工程师1人，技术员6人。有固定资产861.80万元。从开始发电至1985年止，已发电15833.81万度，总收入1643.74万元，为国家创造利润616.69万元，更为重要的是，有效地促进了本县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

营山地处嘉陵江与渠江分水脊上，河小源短，水量不丰，季节差异很大，根据多次勘测规划，县内可开发的水能蕴藏量为7200千瓦左右，现在已开发了4750千瓦，可建电站的地方九处，除仪陇河上的桑园，消水河上的思风溪，三元、弯滩尚有落差可以利用之外，其余效益较大的五处，均已建站发电。1985年止，全县的负荷容量已达26702千瓦，为发电装机的5.62倍。用电情况十分紧张，完全依靠自身的水能资源，是满足不了全县的用电要求的，从1978年起即已向邻县蓬安日购进电源400千瓦，1981年又向渠县日输入400千瓦，但仍感杯水车薪，无济于缓和用电紧张的状况。1982年国家兴建110千伏的华——南线路，由渠县经营山到南充，为解决仪陇、营山、蓬安等县的用电，并在营山县城建立变电站。县上也已在城附乡兴建了容量为 2×2000 千伏安的85千伏变电站，以期输入国家电源，长远解决全县用电的急需。

有17人，除管理倒鱼滩电站发电外，并负责县城、新店场镇的供电。1965年陡坑电站建成与倒鱼滩并网运行，除发电站增为两处之外，由于倒鱼滩系统和陡坑系统电灌站的陆续建成，供电区域新增加绿水、小桥、骆市三个区，原来只有城镇供电的业务伸向了农村，因此，撤销“中心水电站”建立“营山县电厂”，职工增加至71人。此后照珠、门坎石和安固三个电站投产，全县区区、社社（乡）通电，业务范围不断扩大，职工队伍不断增加。1985年改“电厂”为“电力公司”。至1985年止，全公司共有五个发电站，十个供电所，一个调度室，一个修试所和一个车队，职工257人，其中：工程师2人，助理工程师1人，技术员6人。有固定资产861.80万元。从开始发电至1985年止，已发电15833.81万度，总收入1643.74万元，为国家创造利润616.69万元，更为重要的是，有效地促进了本县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

营山地处嘉陵江与渠江分水脊上，河小源短，水量不丰，季节差异很大，根据多次勘测规划，县内可开发的水能蕴藏量为7200千瓦左右，现在已开发了4750千瓦，可建电站的地方九处，除仪陇河上的桑园，消水河上的思风溪，三元、弯滩尚有落差可以利用之外，其余效益较大的五处，均已建站发电。1985年止，全县的负荷容量已达26702千瓦，为发电装机的5.62倍。用电情况十分紧张，完全依靠自身的水能资源，是满足不了全县的用电要求的，从1978年起即已向邻县蓬安日购进电源400千瓦，1981年又向渠县日输入400千瓦，但仍感杯水车薪，无济于缓和用电紧张的状况。1982年国家兴建110千伏的华——南线路，由渠县经营山到南充，为解决仪陇、营山、蓬安等县的用电，并在营山县城建立变电站。县上也已在城附乡兴建了容量为 2×2000 千伏安的85千伏变电站，以期输入国家电源，长远解决全县用电的急需。

大事记

1952年

4月，川北行署主任胡耀邦来营山，在营山中学视察时，有师生向他要求用电照明。胡主任表示：在可能的情况下建个电厂。后县人民政府写了要求建电厂的报告。

6月，川北行署批准营山建电厂并拨款3.75亿元（折现行币3.75万元），县上选旧文庙为厂址。9月27日电厂建成试车，营山县人民政府大门口亮起了营山县有史以来的第一盏电灯。10月1日正式投产供电。

10月火电厂建成，命名《营山县电厂》，国营性质，属建设科领导。

1956年

5月，火电厂迁磨子街瘟祖庙后面尼姑坟，即现电力公司地址。

1958年

3月1日，营山县第一座水力发电站倒鱼滩电站动工兴建。单机容量124千瓦。同年12月27日建成试车。

5月，火电厂并入超英机械厂，为该厂发电车间。

6月，县委批准成立“营山县中心水电站”，地址云凤街。于1960年迁回尼姑坟。

1959年

1月1日，倒鱼滩电站正式投产供电，取代了县城原有的小火电。

5月5日，县委组织部通知：成立“中国共产党营山县中心水电站支部”，由敬大奎任书记。

8月26日，西城桥头厕所照明电线垂地，石工曹中华去解小便，碰线触电死亡，是营山发生第一个触电死亡事故。

1963年

7月1日，陡坑电站动工兴建。装机 2×500 千瓦，架设至营山县城10千伏线路24.9公里。于1965年5月正试向营山县城输电。同年8月10日剪彩。

1964年

3月24日，经四川省人民委员会批准，建陡坑电站征用会龙公社四大队土地10.5